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50049彰化市中山路2段162號  
承辦人：楊淳媛  
電話：04-7115141分機5104  
傳真：04-7125156  
電子信箱：w52014799@mail.chshb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和美鎮大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彰衛疾字第1070052836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維護學童疫苗接種權益，自本(107)年12月10日起，恢復國小及國中學生持「補種通知單」至合約院所進行流感疫苗補接種作業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7年11月22日衛授疾字第10704007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妥適管控及調度本縣疫苗，自旨揭日期優先恢復國小學童校園集中接種，另國小及國中生亦可持「補種通知單」至合約院所進行流感疫苗補接種，請貴校依107年度流感疫苗校園接種網站(<http://www.for-u.com.tw/inj10711/>)填列之校園集中接種作業日程辦理疫苗接種作業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彰化縣醫師公會、彰化縣診所協會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本縣各衛生所、本局疾病管制科

2018-11-30  
16:48:54  
文  
章

教導處 收文:107/11/30



1070004069

無附件